

“文学进军”擂台
征文 第九季

回忆里的「豆」香



儿时,每至年末,外婆总会抽空带我打豆腐。

打豆腐得提前一天浸泡好黄豆。泡了一天的黄豆宛如一个个白胖胖的婴儿喝饱了水,鼓鼓胀胀地半浮于水底。这时,外婆便会领着我来到屋角的磨盘上磨豆子。闲置一年的磨盘终于隆重登场。

漆黑的夜里,一灯如豆,外婆躬身于磨前,一边推磨,一边往磨眼里喂豆子。“吱呀,吱呀”,磨盘响起,一股股白花花豆浆沿着古老的磨盘四溢而下,缓缓流入盛于底下的木桶里。

外婆磨豆腐,不甘寂寞的我则踩着一张小凳子,整个人趴在磨盘上,争着抢着去帮外婆喂豆子,一会儿又用小手去推磨盘。推呀,推呀,沉重的磨盘纹丝不动,我嘟着嘴气恼起来。于是,外婆便用她温暖的大手握住我的小手,轻轻用力往前一推,沉重的磨盘便转动起来。

豆子磨好后,外婆将豆浆倒入包袱皮中用力揉挤,滤去豆渣,再用大铁锅煮开,撇去浮沫,点入卤水。神奇的事情就这样发生了,刚才还是水样的豆浆瞬间就变成了白花花的豆腐脑。

每每此时,疼爱我的外婆总会先为我舀出一碗豆腐脑,剩下的再倒入豆腐模盒中压制成型。第二天清晨,我还没从梦中醒来,一碗热气腾腾的豆腐脑便在桌上等着我了。

刚刚打好的豆腐用来炖鱼或泥鳅

最是美味。但在乡下人家,为了耐于存储,人们喜欢把豆腐切成长方块,用自家种的菜油炸成油豆腐,撒上盐,晾晒成干,可以吃上一整个冬天。于是,这一幕农家盛景便呈现于眼前:冬日暖阳下,家家户户门前摆满了大大小小的竹篾、竹筛、竹筐,里面晒满金黄金黄的干豆腐。那诱人的金黄,一路铺延开来,如迎风铺展的旗帜,牵动着游子归乡的心。

炸好的干豆腐松软香脆,用来与腊肉同煮,最是美味,亦是一道逢年过节的必备菜。而我最喜欢的是外婆做的豆腐炖土鸡。经过一个小时的慢火细炖,土鸡的香味透过汤汁浸入到松软的豆腐之中,出锅时再佐以姜蒜辣椒调味收汁。瞬时,满屋香气四溢,闻者无不口水直流。

令我念念不忘的还有外婆做的豆腐乳。在老家,豆腐乳的制作过程并不复杂——将豆腐切成块状,撒上盐,置于干净的秸秆上,再蒙上一层布,静待它生霉长毛。待时间恰到好处,将已霉好的豆腐块拿出来,拌上辣椒粉,淋上一小点白酒,封入瓮中,一坛美味可口的豆腐乳便制作成功了。同样的工序因人而异,做出的腐乳味道也各有千秋。

外婆做的豆腐乳,色泽鲜亮,霉而不烂,咸辣爽口,是冬日饭桌上的一道必不可少的开胃小菜。

豆腐,回忆的一抹冬香。

女儿在朋友圈里晒了她去年所读的书目,我认真看了一下,发现在阅读的习惯和偏好上,她与我有一些相似之处,但也有很大的不同。2023年,在学习之余,她坚持读完了30本书,让我很开心。每个人的一辈子,都应该找到一件自己喜欢做的事情。培养她的阅读习惯,并让她喜欢上读书,曾经是我刻意去做的一件事。她最喜欢读大仲马的《基督山伯爵》,思考最多却是史铁生的《我与地坛》,为这本书做了数十条笔记。那些笔记我没有看,《我与地坛》也是我非常喜欢的文章,曾经读过很多遍。对于史铁生和他的这篇文章,可能我们之间的理解与感悟并不相同,但我们都因阅读而有所感,也许这样就已经够了。仔细想想,自己像她这样年纪的时候,最喜欢读的是鲁迅的文章、汉赋和唐诗宋词,可能并没有思考更多。品读闲书的时光,有所得便好,又何必强求更多呢。

想想自己去年读了哪些书呢?似乎并不好统计,原本计划每周要读一两本书的,实际上有时完成了,有时因为琐事,耽误了。多少是有些遗憾的。坚持了这么多年的阅读习惯,始终难以达到自己理想的一种状态,是因为自己坚持得不够,信念不够坚定而已。

年初时,读完了美国作家威廉·福克纳的几种小说,其中有几种是李文俊的译本,非常喜欢。前几年,开始有计划地读一些小说,先后读了马尔克斯、卡尔维诺、博尔赫斯、伍尔夫、村上春树、黑塞、胡安·鲁尔福、奥尔罕·帕慕克、玛格丽特·尤瑟纳尔、残雪等人的小说。以前,很少这样集中地去读小说,之前的一些阅读经验,在翻开小说的那一刻,好像就不大管用

了。小说读得多了,也慢慢地习惯了小说的叙事方式。可是在不同风格的小说之间,是需要去适应和改变的。小说为我打开了一方更大的时间和空间,让我看见更多的人和事,经历更多的风景。在阅读小说的体验中思考,会让我突破现实和身体的约束,到达无法到达的地方,经历无法经历的属于别人的人生,会跨越,甚至也能穿越,在跨越与穿越中感受人性的真假、善恶、美丑,这种感觉是非常有趣的。

秋天时,由于工作原因,集中读了一些与王安石有关的书。王安石在中进士前,曾在我居住的小城有过几年的游学经历,至今,在我的家乡仍流传着一些关于他的故事,可见人们对他是喜爱的。我读史的经验不多,平时的阅读偏向于文哲,可能随意一点,围绕一个人去阅读与之相关书籍的经验更少。书一本本地读下来,王安石的形象和与之相关的一些人和事,以及北宋的那段历史便慢慢清晰起来。前后印证、相互关联的东西,给了我条缕析的诸多材料。每读完其中的一本书时,我也会想在书中读到的内容,想读到的不一样的地方,也想读过的相同的内容,一一对照,便会有一些发现。这样的阅读经验,以前不曾有过。就像在某个冬日的清晨,贸然进入一个陌生的地方,看见太阳出来了,眼前的雾渐渐散去,山川、田野、村庄、人家,在眼前慢慢清晰起来,熟悉而又陌生,真实而又虚幻。历史也是一样,总是藏在重重帘幕之后,让你难以窥见其真实的细节,就像我们永远无法理清王安石与宋神宗之间究竟说过些什么,又是哪些细节触动了王安石敏感的神经,从而两度罢相,宁愿远离朝堂,退居江宁的半山园。

一年里,闲书闲闲翻过,在文字中,总觉得时光充实,岁月静好。

且问冬安

肖春花

小寒过后,天气冷了许多,属于冬日的寒意扑面而来。

闺蜜发来一张烤炉子的图片说“我准备入手一个,等天再冷一些,记得约起围炉煮茶呀。”我说好,并在脑海里瞬间就勾勒出那场景:窗外是簌簌寒风,我们围在炉子边,一边谈笑,一边取暖。炉子上一壶清茶,茶水咕嘟冒泡,炉子上还可以烤玉米、红薯、栗子、柑橘和花生等小食。真是惬意得很!

冬日围炉煮茶,已然成为当下年轻人的生活新方式,也是很多人冬日里必须有的仪式感之一。三五好友围炉谈笑,那种“偷得半日闲”的轻松和舒适,是一种美好的体验。这也不由让人想起唐代白居易的“绿蚁新醅酒,红泥小火炉。晚来天欲雪,能饮一杯无。”古人雪中温酒,围炉就坐的雅事,不知不觉中也让人痴迷不已。

如果说围炉煮茶是一种热闹,让冬日也变得温暖可亲,那么一个人待坐、静享冬日,也是很有意思的。

在寒风呼啸的冬天,身上有厚厚的棉被,身旁若有温顺的猫儿相伴。不管外面风雪几何,就只静静享受着这一刻的自在与闲适。怎么能说不惬意呢?怪不得现在许多人喜爱养猫,猫儿蜷缩,皮毛柔软,绝对是冬日最佳的陪伴者。

冬天,也俯拾皆美味。呼朋结伴裹了围巾去小摊上吃烧烤,烤肉、鸡翅、白菜、玉米……万物皆烤,刷了油的食物在铁架上滋滋地发出声响,撒些孜然,那香味能勾得人口水直流。烧烤一定得多人一起吃,才有气氛,你一串我一串,趁热气还没散去时入口,简直是暖身暖心。

邀请朋友来家,则更显真诚。去厨房做拿手好菜,牛排骨炖萝卜。新砍的牛排骨,最好大块,锅里焯水,加点火锅料翻炒,和姜、蒜、香叶、花椒,一通炖,直到肉快要脱骨。继而放入自家种的白白净净的大萝卜,等萝卜炖烂后起锅,撒上香菜。寒冬里,一人一大碗,喝起这汤,整个人都热乎乎的。

每逢冬日,我就喜欢邀朋友小聚。一通电话,一则微信,朋友从寒风瑟瑟里赶来,再冷的天,再长的路,也消弭在一碗热汤里。

所以,冬日,适合问候,适合挂念。因为冬天每一个简单平凡的时刻,都藏着生活的美好,都藏着最深的情意。

让我们轻轻地道一声:朋友,冬日安好!

在文字中栖心

